

证券代码 600773

证券简称 西藏城投

编号：临2016-028号

##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6月20日接到公司2014年完成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的书面通知，东方花旗原指派的保荐代表人之一李毅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不影响持续督导工作的正常进行，东方花旗决定指派保荐代表人李旭巍先生（简历附后）接替李毅先生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的相关职责和义务。

此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公司2014年完成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李旭巍先生、邵荻帆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特此公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22日

附件：李旭巍先生简历

李旭巍先生，现任东方花旗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保荐代表人，经济学硕士。1997年任职于金华信托证券管理总部，2000年任职于西南证券，2005年任职于德邦证券，2007年加入东方证券，2012年加入东方花旗。近年曾负责2009年博深工具首次公开发行项目、2010年新中基非公开发行项目、2011年三星电气首次公开发行项目、2011年雅本化学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项目、2013年士兰微非公开发行项目及2014年麦趣尔首次公开发行项目的保荐工作。